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大华核字[2020]200521 号

项目单位：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审核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

预算期间：2021 年度

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 审核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昆明市市本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安政发〔2018〕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安宁市财政局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分所对安宁市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进行审核。安宁市财政局下达了对所有预算执行单位预算项目进行全覆盖申报审核的通知。现将安宁市城市管理局预算项目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单位预算项目情况

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申报预算项目 13 项，预算金额合计 471,464,687.40 元。我们按照预算项目的类别将预算项目分为三类：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民生类项目和专项业务类项目。现将安宁市城市管理局预算项目情况分类列示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申报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 7 项，预算金额共计 3,410,37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行政人员支出工资	2,238,574.00	
2	社会保障缴费	471,372.00	
3	住房公积金	265,764.00	
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400.00	
5	公车购置及运维费	15,000.00	
6	公务交通补贴	124,800.00	
7	一般公用经费	142,460.00	
合计:		3,410,370.00	

2、民生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申报民生类项目 2 项，预算金额共计 38,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1	安宁市老甸房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工程专项资金	35,000,000.00	
2	九街道生活垃圾清运补助专项资金	3,00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3、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申报专项业务类项目 4 项，预算金额共计 430,054,317.4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备注
----	------	------	----

1	园林绿化管护专项资金	39,264,409.23	
2	城市管理维护专项资金	114,662,810.00	
3	政府性工程资金工程历史欠账（截止2018年末）化解专项资金	93,127,100.00	
4	2021年政府性投资建设重点工程项目专项资金	182,999,998.17	
合计		430,054,317.40	

二、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及分析

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总体上满足《安宁市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有关绩效目标设定内容的有关规定，绩效目标的指标设定能够细化到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等方面并基本能够做到细化、量化等。我们在审核过程中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完整性、相关性、可行性、适当性等方面对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审核情况按照预算项目的分类即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民生类项目和专项业务类项目三类分类说明如下：

1、人员和公用经费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

（1）产出指标。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和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设置为人员人数，成本指标设置为工资社保经费总额等，该类指标总体设置比较合理。但有项目指标设定不合理如：公

车购置及运维费数量指标设定为人员总数不合理，应该以保障的车辆数量为指标依据比较合理。

(2) 效益指标。行政人员工资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部门运转，指标值为正常运转，该类指标设定合理。

(3) 满意度指标。行政人员工资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单位人员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该类指标设定合理。

2、民生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 产出指标。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和成本指标。安宁市老甸房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工程专项资金项目数量指标设置了清理废物立方米数，时效指标设置了该工程完成节点的截止时间，设置合理。

(2) 效益指标。安宁市老甸房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改善生态环境，提升周边居民满意度；生态效益指标设置为改善生态环境，有效治理污染源，该类指标总体设置比较合理。

(3) 满意度指标。安宁市老甸房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工程专项资金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提升市民对城管工作满意度，该类指标总体设置比较合理。

3、专项业务类项目。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

目标设定情况:

(1) 产出指标。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时将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和成本指标。园林绿化管护专项资金各类指标设置合理, 分解细化至鲜花管护数、园林绿化管护面积。

(2) 效益指标。园林绿化管护专项资金效益指标设定为改善人居环境, 提升城市绿化率, 该类指标设置比较合理。

(3) 满意度指标。园林绿化管护专项资金项目,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为提升市民对园林绿化管护工作满意度, 该类指标总体设置比较合理。

三、存在问题

1、我们在审核过程中发现, 安宁市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绩效目标设定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2、项目立项依据的文件资料不充分, 如: (1) 九街道生活垃圾清运补助专项资金项目, 系统显示该项目经安宁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议意见, 每年给予九个街道 300 万生活垃圾清运补助, 助力垃圾收转运工作有序推进。但仅提供安人会审[2011]23 号文件, 文件显示 2008 年以来的每人每年“组保洁、村收集”成本等各项经费已不足以支撑垃圾清运费, 对于本年申请的 300 万经费, 未提供详细的经费测算资料。(2) 城市管理维护专项资金项目, 项目预算表中的“法律顾问费”12 万元, 未提供资金测算依据、事前

集体决策等资料。

3、项目申报缺少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等，如九街道生活垃圾清运补助专项资金项目，该项目未提供 300 万元的经费实施计划方案。

4、项目申报金额同依据资料不一致，如：安宁市老甸房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工程专项资金项目，该项目的项目绩效目标表上分解的成本指标中显示 2020 年预计投资 1000 万，但该项目申请了 3500 万元，未提供明确的资金使用计划等资料。

5、项目经费申报金额标准未细化，如：城市管理维护专项资金项目，提供资料的城维费预算表中“大树种植费”项目未填写数量单价标准，仅有总额 1000 万。

四、意见和建议

1、加强绩效管理理论学习，提升各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在进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充分论证项目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确保项目具有可操作性，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发挥最大效益。

3、年度预算编制时应充分考虑上年度预算执行的情况，以上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

4、对申报依据不充分的项目建议预算单位补充提供证

明材料，对不能提供的建议减少调整预算额度。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本次预算申报审核所依据的材料均为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若因预算项目申报单位提供的资料致使本报告中存在误导或错误性陈述，与本单位及工作人员无关。

2、本报告仅供委托方、被审核单位使用。本报告所述的内容及有关事项，非经本所同意，不得见诸于公开媒体。因使用不当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执行本次申报审核业务的人员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2021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审核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分所

中国·昆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邢志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文辉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日